

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 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万辉先生函告，获悉其将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曾万辉	是	2,575,000	15.67%	0.85%	2016年12月19日	2019年11月20日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曾万辉	是	400,000	2.43%	0.13%	2017年5月24日	2019年11月20日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曾万辉	是	170,000	1.03%	0.06%	2017年 5月25 日	2019年 11月20 日	方正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	---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 数量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未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曾万辉	16,434,000	5.45%	9,740,000	59.27%	3.23%	0	0.00%	0	0.00%
喻丽丽	102,265,900	33.94%	67,950,000	66.44%	22.55%	0	0.00%	0	0.00%
乌鲁木齐 景嘉合创 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10,000,000	3.32%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128,699,900	42.72%	77,690,000	60.37%	25.79%	0	0.00%	0	0.00%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曾万辉先生、喻丽丽女士、乌鲁木齐景嘉合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质押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若后续出现相关风险，上述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购回等措施应对。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可能出现的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1日